

數學系白修女獎助基金設立章程

一、宗旨：

第四屆系友吳東賢先生及何美育女士發起成立「白修女獎助基金」，旨在感謝白恆光修女(Sr. Ambrosia Pohanka)服務輔仁大學數學系19年，對於數學系之成立與發展貢獻卓著，並一手創設數學研究所協助國內培養高科技人才及數學師資。系友們為彰顯其無私無我的奉獻精神並發揚其誨人不倦的博愛胸懷，特別成立本基金。

二、獎助項目：

1.提昇數學系軟硬體設施

數學系若有採購與教學和研究相關之各種軟硬體設備之必要時，可以動用本基金來補助經費。

2.補助數學系學術活動及國際交流。

3.學士班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

本系學士班成績優異而又家境確屬清寒者，頒發每名壹萬元獎學金。名額以每學年兩名為原則，得視當年學生家境狀況而略為增減。

4.就讀本校應用科學與工程博士班獎學金

為鼓勵本系學士班畢業生就讀本校應用科學與工程博士班學生，獲聖言獎學金獎勵，並以本系專任教師為指導教授者，頒發貳萬伍仟元獎學金，同一學生至多獎勵博一博二。

5.「白恆光修女講堂」建置及維護。

6.產學合作人才培育獎學金

鼓勵參與實習培訓之學員，努力學習，達到業界適用門檻者，頒發獎學金壹萬元。

三、獎助方法：

獎助之項目及金額須經系務發展委員會會議討論通過後方可執行，擬變更時亦同。

四、動用本金：

本基金之孳息不足支應其獎助項目時，得動用基金之本金以支應獎助經費。

五、本基金除由發起人捐助外，並得繼續接受系友或關心輔仁大學數學系人士之協助。

84.11.29系務會議通過

93.11.24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96.05.02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0.09.21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10. 3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11. 28系務發展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04. 6. 17系務發展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數學系白修女獎學金評選辦法

一、依據：

數學系白修女獎學金評選辦法依「數學系白修女獎助基金設立章程」訂定之，以鼓勵成績優異且家境清寒之學生。

二、名額：每學年兩名（以三年級學生為優先）

三、申請資格：

1. 輔仁大學數學系在學學生。
2. 前一學年上、下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在八十分以上，或成績為全班前五名之學生。
3. 上、下學期操行成績均達八十分以上。

四、金額：每名新台幣壹萬元

五、申請手續：

每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初申請，學生應填寫申請書〔包含家境狀況說明〕，連同成績單一起提出申請。

六、審核：於系務發展委員會會議審查，核定公告，並通知得獎學生。

七、頒獎：系務發展委員會會議決定得獎人選後，公告周知，將於系友會年會頒發獎狀，並由得獎人親自至理工學院總務處領取獎學金。

85.12.4. 系務會議通過

101.10.3. 系務會議修訂通過